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 Se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0)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公告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56,614	208,459	23.1%
毛利	58,364	45,946	27.0%
毛利率	22.7%	22.0%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30,051	26,756	12.3%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4.0仙	5.0仙	(18.6%)
期內宣派股息	—	—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如文義所指且僅就本公告而言，本公告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台灣、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港元」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製造及銷售以木材為原材料的膠合板及木製生物質顆粒。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主要以楊木為原材料，而本集團使用木渣(又名三剩物)生產木製生物質顆粒。

本集團戰略地位處於中國山東省荷澤市，以就近取得當地豐富的楊木(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供應。

本集團亦充分利用原材料及自動化生產線以控制生產成本及維持高環保標準。本集團現有的管理團隊重視膠合板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產品的嚴格質量控制，從而不斷提高客戶的認可度，對本集團業務增長作出重大貢獻。

膠合板產品

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包括家具板、生態板(又名三聚氰胺貼面板)及實木多層板，主要以楊木為原材料。客戶一般使用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作為室內裝修或家具製造的材料，而若干客戶對其下游客戶銷售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對本集團客戶而言，這三種類型的膠合板產品的功能類似，主要區別在於若干規格，例如水分含量、硬度及耐水性能。本集團的總收益主要來自膠合板產品的銷售，約為人民幣209.1百萬元，佔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約81.5%。

本集團生產基地處中國山東省荷澤市的戰略位置，當地楊木資源豐富，為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製造提供持續豐厚的供應基礎。此外，本集團是山東省荷澤市採購木材原料的主要客戶之一，因此，本集團在製造膠合板產品時享受穩定且相對較低的原材料成本。

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客戶主要是家具製造商、設備製造商、裝飾或裝修公司及包裝材料生產商等終端用戶，還有一些貿易公司從本集團採購膠合板產品進行加工後或無加工下轉銷至下游客戶。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大多數客戶位於華東地區和華南地區。本集團在膠合板產品方面擁有龐大的客戶基礎，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共有87名膠合板產品客戶，其中五大客戶貢獻膠合板產品總收入的40%以下。

木製生物質顆粒

本集團使用木渣(又名三剩物)生產木製生物質顆粒。與其他傳統形式的燃料(如煤)相比，木製生物質顆粒是一種比較清潔的燃料。與傳統燃料相比，因為其固體性質及較小尺寸，木製生物質顆粒在運輸、儲存、可燃性及排放方面也具有競爭優勢。木製生物質顆粒無硫無磷，因此燃燒後不會釋放污染氣體和物質。這使木製生物質顆粒成為新一代燃料的象徵。客戶通常使用本集團的木製生物質顆粒作為燃料產生能源或銷售予其下游客戶。

本集團使用木渣作為原材料生產木製生物質顆粒。本集團最初使用膠合板生產過程中內部產生的木渣。內部產生的木渣作為免費原材料用以生產木製生物質顆粒，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本集團使用完所有內部產生的木渣後，向當地附近木材產品製造商採購木渣。鑒於中國山東省荷澤市有豐富楊木資源，當地有大量木材產品製造商，因此本集團用於生產木製生物質顆粒的木渣供應充足，且成本較低。

本集團木製生物質顆粒的客戶主要是最終用戶，只有少量的貿易公司從本集團採購木製生物質顆粒轉銷至其下游客戶。本集團木製生物質顆粒大部分客戶均位於華東及華南地區。本集團維持多元化的木製生物質顆粒客戶群，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共有60名木製生物質顆粒客戶，其中五大客戶貢獻木製生物質顆粒總收益的30%以下。

未來發展

擴大生產能力

本集團為擴大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的生產能力已投入大量資金。本集團目前正在增添建設生產設施，預計生產設施將於二零一七年年末能開始運作，從而提供額外生產能力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展望

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產品，特別是膠合板產品的需求穩定，因為本集團的客戶購買本集團的產品主要用於生產非高端產品，如中等價格的家具及設備，而且雖然經濟逐漸變化，但該等產品的市場需求也相對穩定。

過去幾個月人民幣兌其他外幣呈回升趨勢。根據本集團管理層觀察所得，該復甦並不影響本集團從事木製家具及固定裝置出口業務的客戶，且本集團管理層估計，該等客戶將會繼續向本集團下訂單以採購穩定數量之膠合板產品作為其生產原材料。

人們已有共識，中國熱衷於尋找清潔、高效的新替代能源，主要是為了拯救稀缺的自然資源及保護環境。然而，由於生物質能生產技術低，生產規模小、生產成本高等原因，中國的生物能源產業仍被認為不發達。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觀察到近年來中國生物質能源快速發展，並估計在可預見的將來將會持續發展。鑒於本集團多年來已經推出木製生物質顆粒(生物質能源的形式之一)，並且不斷投入對木製生物質顆粒生產進行研發，因此本集團的管理層樂觀認為，本集團在產品質量方面具有競爭優勢，可以在可預見的將來搶佔潛在發展的生物能源市場。

本集團已經於中國福建省完成設立首個銷售辦事處並正在運作中。本集團主要通過轉介現有客戶及參與行業展會推廣本集團產品取得新客戶。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新銷售辦事處將有助本集團在各地區接觸新的客戶群，可在不久的將來推動本集團的銷售。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8.5百萬元增加約23.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56.6百萬元，增長整體上穩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為本集團的收益增長作出更多貢獻。來自膠合板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9.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9.1百萬元，增長率約為31.3%。有關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現有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採購訂單。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木製生物質顆粒銷售額約人民幣53.1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約人民幣52.5百萬元相比，維持於相似水平。

毛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維持於相似水平，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0%轉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7%。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源自退還本集團銷售木製生物質顆粒產生之增值稅所得收入，以及銷售楊木板芯(即來自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生產的殘留物)所得收入。其他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申請增值稅退款的時間差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團隊產生的員工福利費用以及位於福建省銷售辦事處的運作成本。福建省銷售辦事處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開始運作，導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儘管已節省上市開支約人民幣3.2百萬元，本集團仍然承受額外行政開支。有關的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產生額外研發開支約人民幣2.3百萬元，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2百萬元，主要用於支援產品測試及修改以滿足客戶需要。除上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亦發生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虧損約人民幣3.4百萬元。管理層針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客戶未償還結餘進行評估，經考慮(其中包括)客戶的財政狀況、結餘的未償還天數以及客戶近期的償還記錄，已對特定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作出減值。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將盡力跟進所有客戶未償還結餘，以將虧損減至最低。此外，由於支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薪酬及現任執行董事的董事薪酬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福利開支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

財務開支

財務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百萬元。財務機構及個人債券認購方在兩期內向集團實施相近的平均實際利率，有關財務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面對較高的平均借款金額。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中國賺取的經營溢利增加。

本集團的整體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8%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6.3%。有關稅率的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香港產生若干不可用作扣減所得稅的上市開支。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8百萬元增加約12.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膠合板產品銷售增加。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中國山東省荷澤市有兩個生產設備，分別生產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為擴大生產設備的生產能力投資約人民幣50.1百萬元。擴充工程預計於二零一七年內完成以增加額外生產能力。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人民幣57.3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質押予財務機構作抵押品以取得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

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結餘包括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的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結餘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9.8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76.4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儲存更多膠合板產品的原材料及製成品以支持中國福建省的新銷售辦事處(自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起已投入經營)。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指膠合板產品客戶的未償還結餘。扣除減值撥備前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8.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5.0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63.6百萬元。儘管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增加，大部分應收款項仍屬未逾期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對客戶的高賬齡未償還結餘進行減值評估。若干客戶因遭遇財務困難，導致未償還結餘結算放緩。本集團已對大部份主要客戶進行特定減值評估。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經考慮(其中包括)客戶的財務狀況、結餘未償還天數以及客戶近期的償還記錄，本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減值撥備約人民幣6.1百萬元。儘管如此，本集團正密切跟進所有未償還結餘，以盡量減少本集團的任何損失。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成功上市後，本集團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10.0百萬元，增強了本集團的流動性水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投資約人民幣50.6百萬元於擴大本集團生產設備的生產能力，並於中國福建省的新銷售辦事處自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開始經營後，花費約人民幣29.1百萬元以採購原材料及生產膠合板產品以維持較高的庫存水平。

借款

本集團主要透過銀行進行債務融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位於中國的銀行獲得銀行借款人民幣55百萬元。所有銀行借款屬即期性質，並須於到期時重續。賬面值約人民幣80.2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土地使用權已質押予若干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若干已屆滿的銀行借款償還金額為人民幣29百萬元。本集團現正與銀行就較佳借款條款磋商，倘本集團從出借方獲得更優惠的條件，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將有若干額外借款以支持本集團現有業務的穩健增長。

除銀行借款外，本集團開始向個人發行長期直接債券作為本集團另一融資渠道。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發行本金總額約人民幣12.2百萬元的債券。本集團已發行債券的期限介乎3.5年至7.5年。本集團認為此債券的發行可補助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以支持本集團的長遠擴張。

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56,614	208,459
銷售成本		(198,250)	(162,513)
毛利		58,364	45,946
銷售及分銷開支		(759)	(491)
行政開支		(16,638)	(10,846)
其他收入		3,466	4,854
其他虧損		(1,126)	(225)
經營溢利	4	43,307	39,238
財務收入		15	3
財務開支		(2,551)	(2,192)
財務開支淨額		(2,536)	(2,18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771	37,049
所得稅開支	5	(10,720)	(10,293)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		30,051	26,756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每股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仙呈列)			
— 基本及攤薄	6	4.03	4.95
其他綜合收益		—	—
期內及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30,051	26,756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3,245	23,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131	99,8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19	1,071
		<u>171,795</u>	<u>124,184</u>
流動資產			
存貨		76,374	46,5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62,132	128,1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03	127,690
		<u>270,009</u>	<u>302,419</u>
總資產		<u>441,804</u>	<u>426,603</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	6,635	6,393
股份溢價	8	111,012	95,750
資本及其他儲備		45,126	45,126
保留盈利		174,569	144,518
		<u>337,342</u>	<u>291,787</u>
總權益		<u>337,342</u>	<u>291,787</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	11,764	—
遞延收入		404	417
		<u>12,168</u>	<u>41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4,394	29,905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900	19,471
借款	9	55,000	85,023
		<u>92,294</u>	<u>134,399</u>
總負債		<u>104,462</u>	<u>134,816</u>
總權益及負債		<u>441,804</u>	<u>426,603</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山東省荷澤市從事製造及銷售膠合板及木製生物質顆粒。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其上市及首次公開發售，且其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該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

該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經審閱，但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該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編製而成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細閱。

3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收益		
— 膠合板產品銷售	209,060	159,216
— 木製生物質顆粒銷售	53,090	52,519
分部間收益	(5,536)	(3,276)
	<u>256,614</u>	<u>208,459</u>

4 經營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18,118)	(130)
所用的原材料及消費品	200,832	148,369
僱員福利開支	13,569	11,028
折舊及攤銷	2,878	2,857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407	—
增值稅退稅	(1,664)	(3,519)

5 所得稅開支

中國利得稅乃按25%的稅率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1,068	10,471
遞延所得稅	(348)	(178)
所得稅總額	10,720	10,293

(i)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無需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ii) 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iii) 香港利得稅

因本集團並無賺取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的期內適用稅率為16.5%(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6.5%)。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乃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的應課稅收入計提。企業所得稅的期內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5%)。

(v)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須繳10%的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協定安排，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期內，並無計提任何預扣稅，原因是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本集團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分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盈利。

6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0,051	26,75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i) (以千股計)	<u>746,254</u>	<u>54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仙)	<u><u>4.03</u></u>	<u><u>4.95</u></u>

(i) 於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已視作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從股份溢價中撥充539,980,000股股份資本進行的資本化發行，猶如已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發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轉換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於期內並無對本公司普通股具攤薄影響的未到期工具。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3,606	128,621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099)	(2,69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57,507	125,929
原材料預付款項	3,713	1,141
其他應收款項	912	1,078
	162,132	128,148

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主要位於福建省、廣東省及浙江省。貿易應收款項不存在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存在信貸期。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大客戶一般獲提供不超過六個月的信貸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104,357	92,713
4至6個月	36,802	30,372
7至12個月	19,143	5,428
超過1年	3,304	108
	163,606	128,621
減：減值撥備	(6,099)	(2,692)
	157,507	125,929

8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20,000	6,393	95,750	102,143
發行普通股(附註)	27,000	242	15,262	15,50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747,000</u>	<u>6,635</u>	<u>111,012</u>	<u>117,647</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u>20</u>	<u>—</u>	<u>—</u>	<u>—</u>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公司根據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的首次公開發售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按0.70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27,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18,900,000港元(約人民幣16,907,000元)。交易成本人民幣1,403,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9 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債券(i)	<u>11,764</u>	—
流動		
短期銀行借款，有抵押	55,000	78,000
短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	6,000
加：即期部分融資租賃負債	—	1,023
	<u>55,000</u>	<u>85,023</u>
借款總額	<u>66,764</u>	<u>85,023</u>

(i) 本集團的債券構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在香港已向個人第三方發行票面利率介乎6.0%至6.5%的債券。該等債券期限介乎36至90個月，而每年須支付利息。

借款變動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金額	85,023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62,000
債券發行所得款項	11,764
銀行借款償還款項	(91,000)
融資租賃還款	(1,023)
	<u>66,764</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末金額	<u><u>66,764</u></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金額	50,812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61,000
銀行借款償還款項	(38,000)
融資租賃還款	(1,479)
	<u>72,333</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末金額	<u><u>72,333</u></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物包括本集團廠房(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7,27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321,000元))、本集團土地使用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2,957,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300,000元))。借款亦已由關聯方進行擔保。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於各結算日與其公平值相若。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72	3,610
應付僱員福利	6,706	8,147
客戶墊款	1,233	1,482
其他應付稅項	1,213	2,797
有關建築項目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02	151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應付專業費用	31	11,161
其他	2,137	2,557
	<u>14,394</u>	<u>29,905</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2,839	3,610
4至6個月	33	—
	<u>2,872</u>	<u>3,610</u>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各結算日與其公平值相若。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已聘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本公告之財務資料摘錄自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的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規例。

承董事會命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柯明財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柯明財先生、王松茂先生、張啊阳先生及吳仕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萬雷先生、Lin Triomphe Zheng 先生及王玉昭先生。